

中国历史地图集

第五册

中国历史地图集编辑组编辑
中华地图学社出版

22.71

144

115

民族

中國歷史地圖集

第五冊

隋唐五代十國時期

中國歷史地圖集編輯組編輯

中華地圖學社出版

1975

中国历史地图集

第五册 (隋、唐、五代十国时期)

中国历史地图集编辑组编辑

中华地图学社出版

(上海延安西路1538号)

上海市印刷一厂印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787×1092 1/16 13 $\frac{1}{2}$ 印张
1975年第一版 上海第一次印刷

本图上今中国国界线系按照地图出版社1971年出版的1:400万《中华人民共和国地图》绘制

统一书号:12178·022 印数:00001-33000

(内部发行)

定价:5.85元

隋时期图组编例

一、本图组主要反映隋时期我国的政区设置和部族分布概貌。

二、隋郡、县建置以公元六一二年(大业八年)为准。郡是一级政区,县是二级政区。因郡的辖区较小,故数郡合并成幅,采用当时传统的地区名称,标作“某某诸郡”。其他地区以部族和城国分幅,图名只标主要部族名称。

三、南宁州总管府的辖区以公元五九七年(开皇十七年)为准,与邻近僚濮等部并为一幅,标作“南宁地区”。南宁州总管府及所辖诸州,均作郡级政区处理。南宁州总管府的治所注出全称,以示区别。

四、西突厥以公元六一一年至六一七年(大业七年至义宁元年)为准,其所属的高昌、焉耆、疏勒、龟兹、于阗等,作郡级政区处理。

五、宝髻、附国、女国等不画界线。附国政治中心在匹播城。

六、已废或后置郡、县择要入图,作县级以下地名处理,注出郡、县等字样。

七、由于隋代记载缺乏,根据前后朝史籍记载选画一部分山川、湖泊、岛屿。

1110-1115 (1)

唐时期图组编例

一、本图组主要反映唐时期我国的政区设置和部族分布概貌。

二、唐府、州、县建制以公元七四一年(开元二十九年)为准。府、州是一级政区,县是二级政区。道是监察区域,因府州辖区较小,故按道分幅,在各道采访使所驻的府州注记下画实线。京畿、关内二道采访使治京城内,不予表示。凡州县名称因选取年代不同而与地理志有异的,均列表附于图后。

三、以少数民族首领为世袭长官的都督府州县和为内迁少数民族设置的侨都督府州县,其注记同一般府州县,符号则较一般府州县各降一级,以示区别。凡数州县侨治一地的侨州县,图中注记“某某等州”,列表附于图后。

四、安西、北庭两都护府以公元六五八年至七〇二年(显庆三年至长安二年)间建制编绘;安北、单于两都护府以公元六四七年至六六九年(贞观二十一年至总章二年)间建制编绘。都护府是边区地方最高行政机构,作府州级政区处理。北庭都护府所辖濠池、昆陵两都护府不画界线。都护府治所有迁移的,择要括注年代。

五、吐蕃政治中心在逻些城;所属千户所及重要城寨均用县级符号表示;“如”作地区处理。不易辨读的政区和地区名称,列表附于图后。

六、回纥以公元七五九年(唐肃宗乾元二年)为准。牙帐所在作都城注记符号,其余各聚落均作县级以下地名处理。

七、渤海以公元八二〇年(唐元和十五年,渤海建兴二年)的政区设置编绘。有上、中、东、西、南五京。政治中心在上京龙泉府。府属州用县级符号表示;县和县级以下的地名符号不予区别。

八、南诏以公元八七九年(唐乾符六年,南诏贞明三年)的政区设置编绘。政治中心在阳苴咩城。六节度、二都督均用府州级符号表示。城、府、郡、贛(州)、部一般用县级符号表示,部分作县级以下地名处理。

九、已废或后置州、县择要入图,作县级以下地名处理,注出州、县等字样。

十、一些地区选绘了部分具有政区性质的部族。

五代十国时期图组编例

一、五代十国时期是唐末地方割据势力的延续,以形势图表示,画出州或相当于州级的军监治所和部分县及县级以下的地名。各割据势力基本上按其最大范围绘出。

二、图组包括五代十国、长和及西州回鹘、于阗、九姓乌护、葛逻禄等部分。契丹、吐蕃地区不画分幅图,仅在总图上表示。总图以公元九四三年(后晋天福八年)政治形势为准。五代十国各分幅图的编制年代:

梁 晋 燕 岐 公元九一一年(梁乾化元年,晋岐天祐八年,燕应天元年)。

唐 公元九三四年(清泰元年)。

晋 公元九四三年(天福八年)。

汉 公元九四九年(乾祐二年)。

周 北汉 公元九五九年(周显德六年,北汉天会三年)。

吴 闽 公元九三四年(吴大和六年,闽龙启二年)。

南唐 吴越 公元九五四年(南唐保大十三年,吴越显德元年)。

前蜀 公元九二四年(乾德六年)。

后蜀 公元九五四年(广政十七年)。

南汉 公元九五六年(乾和十五年)。

楚 南平 公元九四三年(天福八年)。

三、其他割据势力,择要入图。

目 录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图	二千一百万分之一
-----	-----------	----------

隋 时 期

3—4	隋时期全图	二千一百万分之一
5—6	河南诸郡	四百二十万分之一
	洛阳附近	二百一十万分之一
7—8	河北诸郡	二百四十五万分之一
9—10	辽西诸郡 室韦靺鞨等部	九百八十万分之一
11—12	河东诸郡	二百四十五万分之一
13—14	关陇诸郡	二百八十万分之一
15—16	河西诸郡	五百六十万分之一
17—18	岷蜀诸郡	二百八十万分之一
19—20	巴汉诸郡	三百五十万分之一
21—22	江汉沅湘诸郡	二百八十万分之一
23—24	岭南诸郡	四百二十万分之一
	南海	三千五百万分之一
25—26	淮南江表诸郡	四百九十万分之一
27	淮南江表诸郡北部	二百四十五万分之一
28	南宁地区	七百万分之一
29	东突厥	一千四百万分之一
30—31	西突厥	九百八十万分之一
32	宝髻 附国 女国	一千四百万分之一
	匹播城附近	五百六十万分之一

唐 时 期

33—34	唐时期全图	二千一百万分之一
35—36	京畿道 关内道	三百五十万分之一
	长安附近	二百四十五万分之一
37—38	关内道北部	九百八十万分之一
39—40	陇右道东部	四百二十万分之一
41—42	陇右道西部	九百八十万分之一
43—44	剑南道北部	二百四十五万分之一
	成都附近	二百一十万分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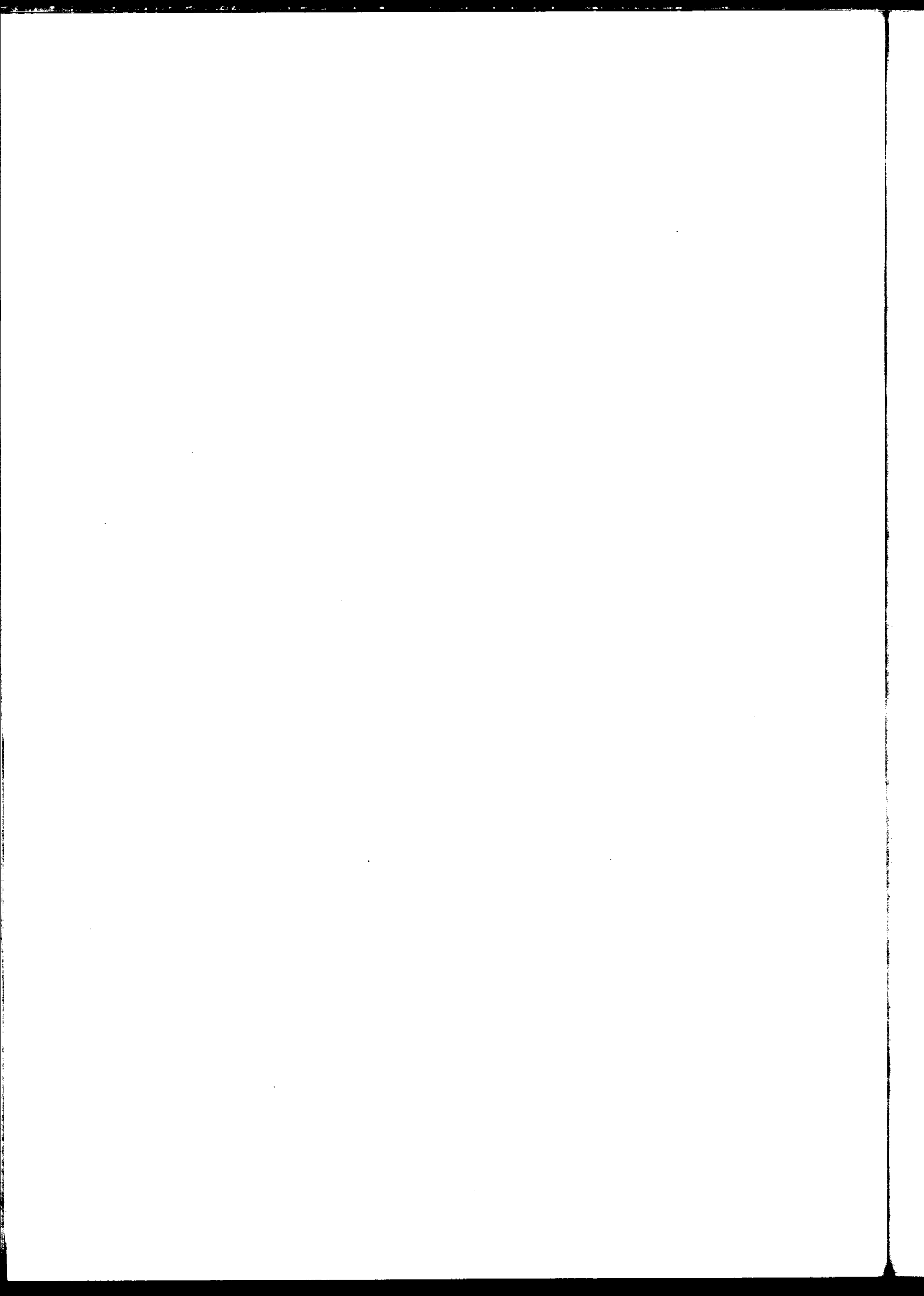
45—46	剑南道南部	四百二十万分之一
	姚州附近	二百四十五万分之一
47—48	山南东道 山南西道	二百八十万分之一
49—50	黔中道	二百八十万分之一
51—52	岭南道东部	四百二十万分之一
	南海	三千五百万分之一
53	桂州容州附近	二百四十五万分之一
54—55	岭南道西部	三百五十万分之一
56—57	江南西道	三百五十万分之一
58—59	江南东道	四百二十万分之一
60	淮南道	三百五十万分之一
61—62	都畿道 河南道	三百五十万分之一
	洛阳附近	二百一十万分之一
63—64	河东道	二百四十五万分之一
65—66	河北道南部	二百四十五万分之一
67—68	河北道北部	九百八十万分之一
69—70	吐蕃	九百八十万分之一
	逻些城附近	二百八十万分之一
71	回纥	一千四百万分之一
72—73	渤海	四百九十万分之一
74—75	南诏	四百九十万分之一
	阳苴咩城附近	二百四十五万分之一

五 代 十 国 时 期

76—77	五代十国时期全图	二千一百万分之一
78	梁 晋 燕 岐	九百八十万分之一
79	唐	九百八十万分之一
80	晋	九百八十万分之一
81	汉	九百八十万分之一
82	周 北汉	九百八十万分之一
83	西州回鹘 于阗 九姓乌护 葛逻禄等部	一千四百万分之一
84	吴 吴越 闽	七百万分之一
85	南唐 吴越	七百万分之一
86	前蜀 后蜀	七百万分之一
87	南汉	七百万分之一
	南海	四千二百万分之一
88	楚 南平 长和	九百八十万分之一
89—118	地名索引	

图 例

古 内 容		今 内 容	
符号及注记	名 称	符号及注记	名 称
居 民 点			
	西京 都城		北京市 首都
	苏州 道采访使驻所		上海市 直辖市、省、自治区革命委员会驻地
	华州 郡、府、州、都护府驻所		遵义市 市革命委员会驻地
	蓝田 县级驻所		瑞金 县级革命委员会驻地
	瓦岗 聚落		九岭 村镇
交 通			
	津及桥		铁路及大桥
	子午谷 谷道		公路；大道
	运河		运河
境 界			
	政权部族界		未定 国界
	郡、府、州、都护府界		直辖市、省、自治区界
	地区界		地区界
水 文 及 地 形			
	河流及湖泊		河流及湖泊
	伏流河		伏流河
	闸坝、堰		水库及蓄洪区
	泉		
	沼泽		沼泽
	山峰		山峰及标高
其 他			
	陵墓、碑		
	关隘		隘口
	长城		长城



中国历史地图集

第五册(隋唐五代十国)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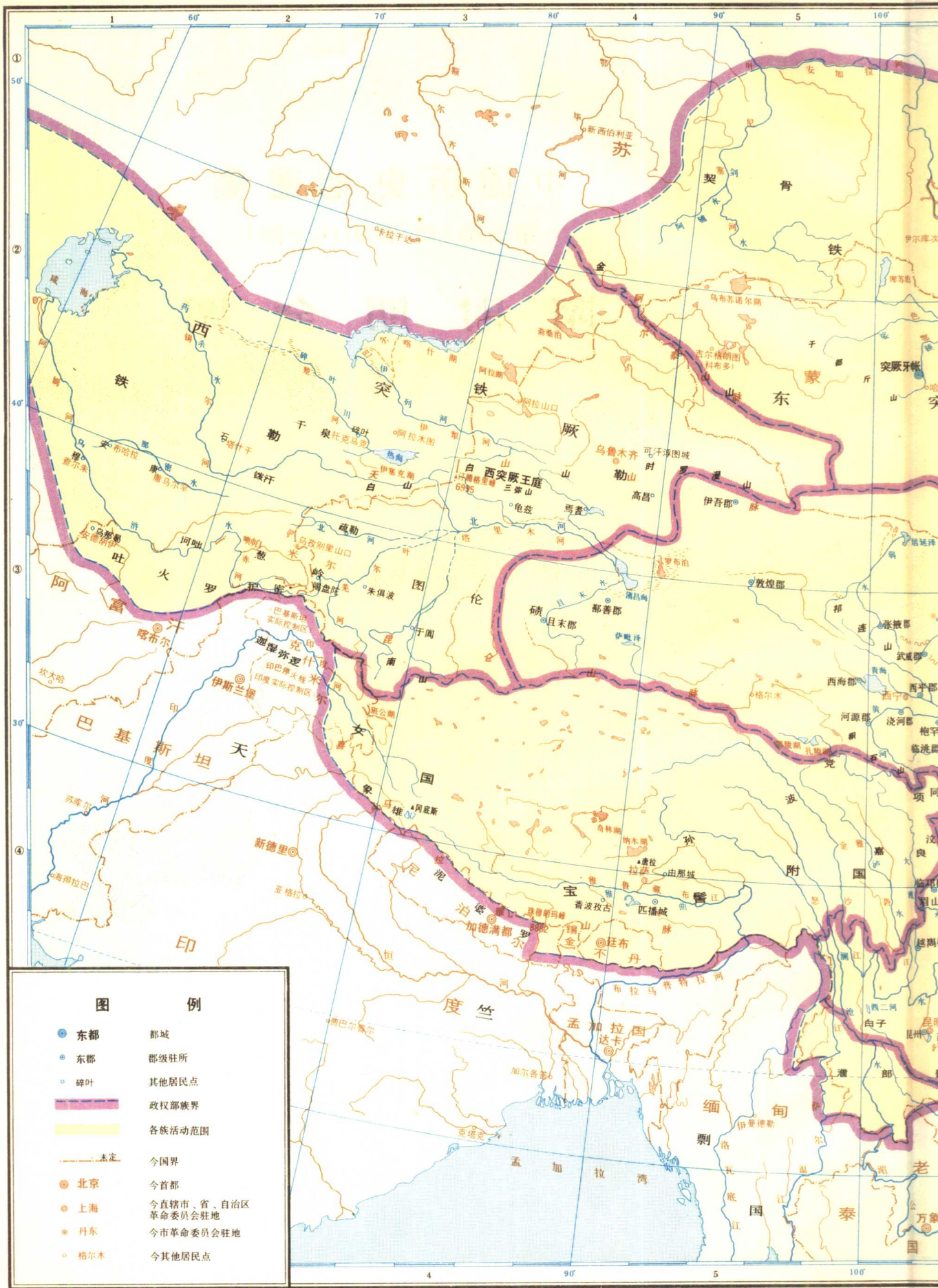




中国历史地图集

第五册(隋唐五代十国)

隋时期全图



西突厥以公元六一——六二七年(大业七年至义宁元年)为准。

